

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 时 30 分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占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

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